

##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 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度拟与关联方——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发生总额不超过 35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董事胡云平、李韵、胡欣睿作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表决通过。议案已取得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年度关联交易预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不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及重组上市的关联交易事项，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及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2 年度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点火器配件	参照市场公允定价原则	350 万元	40.03 万元	168.79 万元

## 二、关联方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70772974552
成立日期	2013-09-17
公司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含谷镇含金路
法定代表人	胡扬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制造、销售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塑料制品、橡胶制品,销售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摩托车配件。（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需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股权结构	胡扬持股 80%，王羽持股 20%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 （二）财务数据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总资产 2,382,200.10 元，净资产 248,464.36 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750,883.83 元，净利润-211,087.37 元。

### （三）关联关系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人为胡扬，系公司董事长胡云平兄长之子，胡扬持有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 80%的股份，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四）履约能力分析

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长期原材料供应商，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正常，公司资信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采购的点火器配件需要根据公司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进行个性化定制。公司对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的采购定价原则与对其他同类供应商一致，即：供应商根据公司的技术要求，按照“材料成本+制造成本+管理费用+合理利润”的方式进行报价，公司核实后，综合考虑价格、质量、技术参数等因素，通过比选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

## （二）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按月、按需向重庆圣安电子有限公司签订产品采购合同，主要产品为线卡、火花塞帽，具体价格以当月核签价格协议为准。

##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关联人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在同等市场条件下与其发生业务往来，通过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及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故上述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

### （二）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业务模式导致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意见

###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确认的 202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所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项目也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

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予以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政策遵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此外，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且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